

叶城县教育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地委、行署关于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要求，现发布《叶城县教育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。

本报告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，我局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自治区、地区、县人民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相关部署和要求，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紧扣教育事业发展中心工作，以构建透明规范、高效便民、权责清晰的教育政务管理格局为核心目标，不断夯实工作基础、创新工作方法、优化服务举措，扎实有序推进各项信息公开工作落地见效，有效提升了教育政务公开工作的规范化、科学化水平，取得了阶段性显著成效。

(一) 扎实推进主动公开，拓宽信息传播覆盖面。我局始终把主动公开作为信息公开工作的核心抓手，依托微信公众号、政务服务大厅公示栏等多元传播渠道主动公开 20 余次，构建全方

位信息公开矩阵。聚焦群众关心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，精准、及时推送招生入学政策、学区划分方案、教育督导评估结果、校园安全管理、教育经费使用等核心政务信息，全面、细致公开各项事项的办理依据、审批流程、办理时限及最终结果，通过清晰化、可视化呈现，确保公众能够快速知晓、便捷查询，切实保障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与监督权，让教育政务工作在阳光下运行。

（二）规范开展依申请公开，精准回应群众诉求。严格按照条例要求，健全完善依申请公开“接收、登记、审核、办理、答复、归档”全流程规范办理机制，明确各环节责任分工与时限节点，确保每一项申请都有专人对接、专人办理。对收到的各类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均严格遵循法定时限，逐一梳理诉求要点，精准核查相关信息，依法依规给出明确答复，全年累计受理并办结各类申请，答复率、办结率均达 100%。同时，注重沟通协调，对复杂申请主动与申请人对接说明，切实解决公众个性化信息需求，有效维护了群众的合法权益。

（三）健全信息管理机制，筑牢信息质量防线。进一步完善信息收集、筛选、审核、发布、更新、归档全链条工作机制，明确信息公开审核流程，严格执行“谁起草、谁负责，谁审核、谁把关”的工作原则，确保每一条公开信息都经过多层审核、严格把关，从源头保障信息的准确性、权威性和时效性。专门配备专职工作人员负责信息统筹管理工作，定期对已公开信息开展全面梳理、动态更新与专项核查，及时修正过时信息、补充完善缺失

内容，坚决杜绝信息错漏、滞后、冗余等问题，持续提升信息公开质量。

(四) 优化公开平台建设，提升服务便捷度。持续加大公开平台优化升级力度，对局官方网站进行改版完善，简化页面导航层级，优化界面视觉设计，让页面更简洁直观、操作更便捷高效；升级网站搜索功能，实现关键词精准检索、分类筛选，方便公众快速定位所需信息。同时，强化政务新媒体平台运营管理，保持信息推送的及时性、规律性和针对性，精准对接不同群体需求。此外，加强官网与政务新媒体、政务服务大厅等平台的协同联动，建立信息共享机制，实现同一信息多平台同步发布、互补传播，构建起全方位、立体化的信息公开传播格局，凝聚工作合力，提升信息传播效能。

(五) 强化监督保障举措，压实工作责任。建立健全“内部监督+社会监督”双重监督体系，切实筑牢信息公开工作保障防线。内部成立由分管领导牵头的专项监督小组，制定专项督查方案，定期对全局信息公开工作开展全方位检查，重点核查公开内容完整性、公开时限合规性、答复流程规范性等，对发现的问题建立台账、限期整改、跟踪销号，强化全过程闭环管控。同时，主动畅通社会监督渠道，通过官网、公示栏等方式公开专门的举报电话与邮箱，广泛接受社会各界和群众的监督评议，对收到的反馈意见和问题快速响应、从严整改、及时反馈，持续提升信息

公开工作规范化、标准化水平，推动教育领域政务公开工作向更高质量、更深层次发展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7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4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397.6566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2.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问题：一是信息公开精准度与供需适配性不足。

信息公开仍存在“重发布、轻适配”现象，部分领域公开内容与群众核心需求错位，对高频关切的民生政策、公共服务流程等，未能结合不同群体的获取习惯和理解能力提供差异化解读。二是协同治理与防控能力有待提升。信息公开涉及多部门、多环节

协同，部分单位存在“各自为战”现象，跨部门信息归集、审核、发布的联动机制不健全，导致交叉领域信息公开不统一、不完整。三是工作人员对公开信息的风险研判能力不足，对涉密信息与可公开信息的界定标准把握不精准，存在“不敢公开、不愿公开”或“盲目公开”的极端情况。

(二) 改进情况：一是聚焦精准供给，优化公开内容体系。建立“需求清单+供给清单”双向对接机制，通过线上问卷、线下走访、舆情分析等方式，精准捕捉企业、群众对信息公开的核心诉求，优先公开民生保障、项目审批、资金使用等高频领域内容。二是强化协同防控，筑牢工作保障根基。健全跨部门协同工作机制，明确各单位信息公开职责分工，建立联合审核、定期会商制度，破解信息壁垒，确保交叉领域信息公开规范统一。三是开展常态化分层分类培训，提升工作人员专业素养和风险研判能力；公开后密切监测舆情动态，及时回应社会关切，防范化解公开风险，推动信息公开工作提质增效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机关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<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(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)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叶城县教育局

2026年1月18日